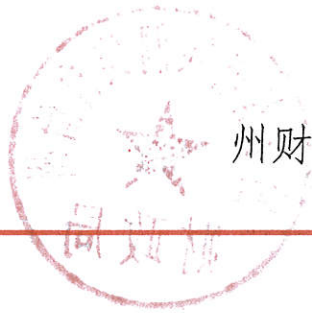


#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



州财社〔2020〕85号

## 关于下达 2020 年就业扶贫劳务输出州级配套 资金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财政局：

根据州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州本级财政预算，结合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黔东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 2020 年就业扶贫劳务输出配套资金的分配建议》，现将 2020 年就业扶贫劳务输出州级配套资金 100 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资金分配见附件），本次下达的资金主要用于：一是对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通过有组织输出到杭州就业的生活补助；二是人力资源服务机构、劳务公司、劳务合作社、村两委、劳务经纪人等市场主体及

村支两委针对开展职业指导、就业服务、专场招聘会、宣传动员等就业服务活动的资金补助。此次“就业补助”资金列入 2080799 项“其他就业补助支出”科目。请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2020 年就业扶贫劳务输出州级配套资金分配表



---

抄送： 本局预算科

---

黔东南州财政局办公室

2020 年 7 月 29 日 印发

---

共印 18 份

### 2020年就业扶贫劳务输出州级配套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金额	备注
1	凯里	3.93	
2	麻江	4.29	
3	丹寨	3.93	
4	雷山	3.93	
5	黄平	4.68	
6	施秉	3.93	
7	镇远	11.07	
8	三穗	4.64	
9	岑巩	3.93	
10	天柱	6.75	
11	锦屏	5.32	
12	黎平	5.36	
13	榕江	11.96	
14	从江	17.93	
15	台江	3.82	
16	剑河	4.53	
	合计	100	